

证券代码：839047

证券简称：小乙物联

主办券商：华英证券

小乙物联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5 月 23 日 14 时。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9047	小乙物联	2023年5月18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次股东大会将聘请律师出具法律意见书。

（七）会议地点

锡市菱湖大道 200 号 G10 幢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 2022 年度整体经营情况总结及其摘要

（二）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对 2022 年工作进行总结汇报。

（三）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对 2022 年工作进行总结汇报。

（四）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对 2022 年财务决算情况进行总结并汇报。

（五）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对 2023 年财务预算情况进行汇报。

（六）审议《关于预计 2023 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由于业务需要，公司预计 2023 年度将发生向关联方借款、由关联方为公司进行担保、向关联方采购销售等日常性关联交易。

（七）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根据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的《审计报告》（中兴华审字（2023）第 011986 号），母公司 2022 年度实现净利润 12,315,869.58 元，计提法定盈余公积金 1,231,586.96 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可分配的未分配利润 22,535,829.60 元。

结合公司当前实际经营情况和股本状况，考虑到公司未来可持续发展，同时兼顾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根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不进行利润分配。

（八）审议《关于预计 2023 年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生产经营的流动资金和建设资金需要，公司（含子公司）拟向各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 4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并视具体情况在需要时由公司自有资产进行抵押，由母公司或合并范围内其他子公司等为其提供担保，具体授信额度以各金融机构的最终授信数额为准。

（九）审议《关于预计 2023 年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为了进一步提高资金利用率、增加投资收益，在确保公司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及资金安全的情况下，拟使用不超过 5000 万元的自有闲置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结构性存款及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财务部在上述理财品种和额度范围内具体负责现金管理的投资决策和购买事宜。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十) 审议《关于全资子公司变更经营范围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为更好地推进公司战略发展目标，公司全资子公司品冠物联科技有限公司拟进行经营范围变更，同时修改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拟在原经营范围上增加如下项目：金属结构制造，金属结构销售，物料搬运装备销售，物料搬运装备制造，智能物料搬运装备销售，智能仓储设备销售。

上述经营范围的调整以最终工商登记为准。

(十一) 审议《关于续聘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公司 2022 年度审计工作的过程中，专业务实、勤勉尽责，现提议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审计机构。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六）；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2、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和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3、由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代表机构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4、机构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签署并加盖单位印章的授权委托书、加盖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5、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23 年 5 月 23 日 13:00 时至 14:00 时

(三) 登记地点：无锡市菱湖大道 200 号 G10 幢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李华 电话：010-57228500 传真：010-57228500
邮箱：13811001863@139.com 通讯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外大街 18 号
楼 2 单元 506 室。

(二) 会议费用：参会股东的交通费、食宿费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 (一) 《小乙物联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二) 《小乙物联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小乙物联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8 日